

新源县财政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

本报告由新源县财政局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<条例>）等相关规定，制作统计数据编制而成。

全文包括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组成。

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。公众可在“新源县人民政府”官网的政府信息公开年报专栏中查看和下载本报告。如对本报告有疑问，请与新源县财政局办公室联系（电话：0999-7773350；邮编：805800）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3 年，在县委、县政府的领导下，我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认真落实中央、自治区、自治州、县决策部署，加强组织领导，健全工作机制，认真贯彻《条例》的各项要求，坚持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坚持把群众最关心、最需要了解的事项公开作为政务公开的重点，从信息公开、电子政务和便民服务三个方面入手，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、有序、健康发展。

2023年，我局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，成立了由主要领导任组长、分管领导任副组长的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。主要领导多次在办公会议上听取政务公开工作汇报，部署重点工作并推进落实。针对公开项目的不同情况，确定公开时间，做到常规性工作定期公开，临时性工作随时公开，固定性工作长期公开。

我局严格按照“由信息产生的科室提出是否保密的初步意见，局办公室提出保密审查表，局分管领导审查批准（必要时报送局主要领导审定）”的要求，严格发布信息。根据财政部门职能职责在政务公开工作中重点对财政经费、财政直达资金等内容做到及时公开，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平台主动发布各类政府信息131条，其中财政工作信息公告公示10条，重点信息公开121条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3804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	
一、	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	
二、	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	
三、	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3. 其他	0		0	0	0	0	0	0		
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			
四、	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0	0	0	0	0	0	0	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（一）主要问题：政务公开队伍建设有待加强。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专业人员较少，适应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还有差距。存在信息公开质量待提高、内容不够简练、形式不够丰富等问题和不足。

（二）改进措施：下一步我们将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，采取更加有效的措施，努力将财政信息公开工作做深、做细、做实、做出成效。一是加大内部培训力度。加大政务信息报送工作人员的培训力度，让信息工作人员熟悉政务公开各项规章制度、工作流程。二是进一步加强财政政务信息公开自查和梳理力度，切实提高信息公开质量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。